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的表決結果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有列載於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的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內的決議案均以投票方式進行表決。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概約%) | |
|-------|---|-------------------------|------------------------|
| | | 贊成 | 反對 |
| 1. | 接納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告及董事會與核數師報告書。 | 717,844,164 (100%) | 0 (0.00%) |
| 2. | 宣派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末期股息每股港幣11.50仙。 | 717,844,164 (100%) | 0 (0.00%) |
| 3(a). | 重選齊良先生為執行董事。 | 665,576,669 (92.72%) | 52,267,495 (7.28%) |
| 3(b). | 重選林噉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 716,556,794 (99.82%) | 1,287,370 (0.18%) |
| 3(c). | 重選尹衍樑博士為非執行董事。 | 641,385,017 (89.35%) | 76,459,147 (10.65%) |
| 3(d). | 重選孟興國博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705,124,239 (98.23%) | 12,719,925 (1.77%) |
| 3(e). | 授權董事會釐定各董事的酬金。 | 717,422,114 (99.99%) | 65,800 (0.01%) |
| 4. | 重新委聘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 717,844,164 (100%) | 0 (0.00%) |

* 僅供識別

| 普通決議案 | | 票數(概約%) | |
|-------|--|-------------------------|-------------------------|
| | | 贊成 | 反對 |
| 5.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回購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10%的本公司股份。 | 717,487,914 (100%) | 0 (0.00%) |
| 6. |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發行、配發及處置不超過於本決議案獲通過當日本公司的已發行股份總數20%的本公司額外股份。 | 578,812,268 (80.67%) | 138,675,646 (19.33%) |
| 7. | 擴大授予董事發行、配發及處置本公司股本中額外股份的一般授權，擴大數額為本公司回購的股份總數。 | 579,157,263 (80.68%) | 138,686,901 (19.32%) |

附註：

- (a) 由於第1項至第7項決議案均獲得超過50%票數投票贊成，因此所有決議案已正式獲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 (b) 本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當日已發行股份總數為930,808,500股。
- (c) 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可於會上對決議案投票的本公司股份總數為930,808,500股。
- (d) 概無任何股份賦予股份持有人權利以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但須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須放棄表決贊成決議案。
- (e) 概無股東須根據《上市規則》規定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f) 概無股東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之通函中表明彼等打算在股東週年大會上投票反對任何決議案或就任何決議案放棄投票。
- (g)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登捷時有限公司於股東週年大會上擔任點票的監票員。

承董事會命
亞太衛星控股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劉翠玲

香港，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的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程广仁(總裁)及齊良(副總裁)

非執行董事：

李忠寶(主席)、林暉、尹衍樑、付志恒、林建順、巴日斯及曾達夢(尹衍樑之替任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呂敬文、林錫光、崔利國及孟興國